

证券代码:000016、200016 证券简称:深康佳 A、深康佳 B 公告编号:2022-06  
债券代码:114489、114524 债券简称:19 康佳 04、19 康佳 06  
114894、133003 21 康佳 01、21 康佳 02  
133040 21 康佳 03

## 康佳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发行股份及支付现金购买资产 并募集配套资金暨关联交易预案披露后的进展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局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 特别提示:

1、康佳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简称“公司”）于 2021 年 9 月 11 日披露的《康佳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发行股份及支付现金购买资产并募集配套资金暨关联交易的预案》（简称“本次交易预案”）“重大风险提示”中，详细披露了本次交易可能存在的风险因素及尚需履行的审批程序。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2、因公司与江苏海四达电源股份有限公司（简称“海四达电源”）的股东就本次交易的部分核心条款尚未达成一致，江苏海四达集团有限公司等海四达电源的股东决定终止本次交易。公司在积极与交易对方进行磋商。后续公司将根据本次交易的进展情况和相关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的要求及时履行相应的审批程序和信息披露义务。

3、本次交易聘请的审计机构信永中和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因其为其他公司提供的审计服务正被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立案调查，上述立案调查时间存在不确定性。由于本次交易涉及行政许可事项，因此根据相关法律法规规定，在上述中介机构被立案调查结束前，公司本次交易申请材料存在无法被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受理的风险。公司及本次交易与上述中介机构被立案调查事项无关，上述中介机构被立案调查不会对公司的生产经营活动产生重大不利影响。

### 一、本次交易的基本情况

公司拟向深圳明高投资控股有限公司等 11 名赣州明高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简称“明高科技”）股东发行股份购买其持有的明高科技 100% 股权，拟向江苏海四达集团有限公司等 33 名海四达电源股东发行股份及支付现金购买其持有的海四达电源 100% 股权，并向公司控股股东华侨城集团有限公司发行股份募集

配套资金。本次交易构成关联交易，预计不构成重大资产重组，亦不构成重组上市。

## 二、本次交易的历史披露情况

1、公司因筹划资产重组事项尚存不确定性，经向深圳证券交易所申请，公司股票（证券简称：深康佳 A、深康佳 B，证券代码：000016、200016）于2021年8月31日开市起停牌，详见公司于2021年8月31日披露的《关于筹划发行股份购买资产事项的停牌公告》（公告编号：2021-69）、2021年9月7日披露的《关于筹划发行股份购买资产事项的停牌进展公告》（公告编号：2021-71）。

2、2021年9月10日，公司第九届董事局第四十六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本次发行股份及支付现金并募集配套资金暨关联交易方案的议案》等与本次交易相关的议案，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在指定信息披露媒体上披露的相关公告；经向深圳证券交易所申请，公司股票（证券简称：深康佳 A、深康佳 B，证券代码：000016、200016）于2021年9月13日开市起复牌。

3、2021年10月9日、2021年11月9日，2021年12月9日，2022年1月8日公司按规定披露了进展公告，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在指定信息披露媒体上披露的《关于发行股份及支付现金购买资产并募集配套资金暨关联交易预案披露后的进展公告》（公告编号：2021-78）、《关于发行股份及支付现金购买资产并募集配套资金暨关联交易预案披露后的进展公告》（公告编号：2021-93）、《关于发行股份及支付现金购买资产并募集配套资金暨关联交易预案披露后的进展公告》（公告编号：2021-103）、《关于发行股份及支付现金购买资产并募集配套资金暨关联交易预案披露后的进展公告》（公告编号：2022-01）。

## 三、本次交易的进展情况

自本次交易预案披露以来，公司及相关各方有序推进和落实本次交易的各项工作。鉴于本次交易所涉及的相关各方较多，标的公司资产、业务规模较大，截至本公告披露之日，本次交易涉及的审计、评估等相关工作尚未完成。

因公司与海四达电源的股东就本次交易的部分核心条款尚未达成一致，江苏海四达集团有限公司等海四达电源的股东决定终止本次交易。公司在积极与交易对方进行磋商。后续公司将根据本次交易的进展情况和相关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的要求及时履行相应的审批程序和信息披露义务。

另外，本次交易聘请的审计机构信永中和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因其为其他公司提供的审计服务正被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立案调查，上述立案调查时间存在不确定性。由于本次交易涉及行政许可事项，因此根据相关法律法规规定，在上述中介机构被立案调查结束前，公司本次交易申请材料存在无法被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受理的风险。公司及本次交易与上述中介机构被立案调查事项无关，上述中介机构被立案调查不会对公司的生产经营活动

产生重大不利影响。

#### **四、风险提示**

本次交易所涉及的相关工作正在进行中，交易方案尚需进一步磋商，存在不确定性。本次交易尚需履行必要的内部决策程序及取得有关审批机关的批准或核准。本次交易能否获得相关的批准，以及获得相关批准的时间，均存在不确定性。

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发布的《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8 号——重大资产重组》的有关规定，公司将根据本次交易进展情况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在披露本次交易预案后，但尚未发出股东大会召开通知前，每 30 日发布本次交易进展公告。

敬请广大投资者关注公司后续公告并注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康佳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董 事 局

二〇二二年二月八日